深圳市朗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及风险提示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、没有虚假 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重要提示:

公司主营业务不涉及半导体芯片设计和制造等业务,目前未开展光模块、 服务器总成、IDC 运营等业务,且未在上述领域达成合作协议:公司控股子公 司韶关朗正数据半导体有限公司尚在筹建中,该公司封测业务尚未产生收益。 公司近期未接受任何形式的调研。公司主营业务未发生重大变化,敬请广大投 资者注意投资风险,谨慎决策。

一、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

深圳市朗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((证券简称: 朗科科技,证券代码: 300042, 以下简称"本公司"、"公司")股票交易连续3个交易日内(2023年4月11日、 2023 年 4 月 12 日和 2023 年 4 月 13 日)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 30%,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,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。

二、公司关注、核实情况说明

针对公司股票异常波动,公司董事会通过通讯、书面问询等方式,对公司控 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、董事、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就相关事项进行了核查,现就 相关情况说明如下:

- 1、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、补充之处。
- 2、近期公共传媒未报道与公司相关目市场关注度较高的信息。
- 3、近期公司经营情况及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。
- 4、截至本公告披露日,公司、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于本公司的 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,或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。

5、股票异常波动期间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、董事、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未买卖公司股票。

三、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

本公司董事会确认,本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《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等有 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、商谈、意向、协议等; 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《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 未披露的、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;公司前期 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、补充之处。

四、风险提示

- 1、公司主营业务不涉及半导体芯片设计和制造等业务,目前未开展光模块、服务器总成、IDC 运营等业务,且未在上述领域达成合作协议;公司控股子公司韶关朗正数据半导体有限公司尚在筹建中,该公司封测业务尚未产生收益。公司近期未接受任何形式的调研。公司主营业务未发生重大变化,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,谨慎决策。
 - 2、经自查,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。
- 3、截至目前,公司不存在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规定的需要披露业绩预告的情形。公司初步核算的主要业绩指标详见公司 2023 年 3 月 30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上的《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及风险提示公告》(公告编号: 2023-018),相关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,具体财务数据以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为准。
- 4、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: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和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为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,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,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,注意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市朗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四月十三日